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
北區及西北區
承辦人：陳品全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880
傳真：02-27255143
電子信箱：ga_053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管字第113305262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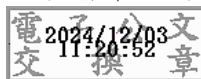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公告1份 (34840587_11330526232_1_ATTACH1.pdf、
34840587_11330526232_1_ATTACH2.pdf、34840587_11330526232_1_ATTACH3.
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新增公告「臺北最High新年城-2025跨年晚會」
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，
請張貼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觀光傳播局113年11月29日北市觀綜字第
1133027237號函及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辦理。
- 二、副請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協助於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新
增本案禁止飛航活動之區域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(臺北市府交通局除外)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(含附件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(臺北市府除外)(含附件)



(交通局代決)

